

新会计准则学习笔记第十三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76/2021_2022__E6_96_B0_E4_BC_9A_E8_AE_A1_E5_c67_276533.htm

第十三章 建造合同
本准则规范的是建造承包商建造工程合同的会计核算和相关信息的披露。由于建造合同的开工日期与完工日期通常分属于不同的会计年度，因此，本准则的主要问题是将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分配计入实施工程的各个会计年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关于“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的有关规定。建造合同的施工期较长，通常要跨越一个会计年度。为了及时反映各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一般情况下，不能等到合同工程完工时才确认收入和费用，而应按照权责发生制的要求，遵循配比原则，在合同实施过程中，按照一定的方法，合理确认各年的收入和费用。

一、新旧会计准则主要差异 财政部1998年6月份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 建造合同》，自1999年1月开始实施。这次财政部在建立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时，对该具体准则没有作较大的修改，从财政部会计司刘光忠处长的讲课中了解到有两处小的改动：1、旧准则第1条规定“本准则规范建造承包商建造工程合同的会计核算和 相关信息的披露”，新准则规定房地产开发商自建的商品房也可按本准则核算。2、《企业会计准则 - 减值准备》中没有规定建造合同减值准备的内容，在新准则中增加了建造合同减值准备的内容。二、新旧会计科目对照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 - 财务报告列报》规定利润表中营业收入由原来的按主营业务收支和其他业务收支分别列示改为合并为营业收入列示，并在第30条中将原“主营业

务收入”、“主营业务支出”科目更改为“营业收入”、“营业支出”，为了同《企业会计准则 - 财务报告列报》的规定相一致，在建造合同科目设置时，也将“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支出”科目分别更改为“营业收入”、“营业支出”，但它们核算的内容同以前一样，其它会计科目没有变化。

三、涉及的主要会计科目及使用说明

- 1、设置“工程施工”科目（建筑安装企业使用）或“生产成本”科目（船舶等制造企业使用），核算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确认的合同毛利记入本科目的借方，确认的合同亏损记入本科目的贷方，合同完成后，本科目与“工程结算”科目对冲后结平。
- 2、设置“工程结算”科目，核算根据合同完工进度已向客户开出工程价款结算帐单办理结算的价款。本科目是“工程施工”或“生产成本”科目的备抵科目，已向客户开出工程价款结算帐单办理结算的款项记入本科目的贷方，合同完成后，本科目与“工程施工”或“生产成本”科目对冲后结平。
- 3、设置“应收帐款”科目，核算应收和实际已收的进度款，预收的备料款也在本科目核算。已向客户开出工程价款结算帐单应收的工程进度款记入本科目的借方，预收的备料款和实际收到的工程进度款记入本科目的贷方。
- 4、设置“营业收入”科目，核算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记入本科目的贷方，期末，将本科目的余额全部转入“本年利润”科目，结转后，本科目应无余额。
- 5、设置“营业成本”科目，核算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记入本科目的借方，期末，将本科目的余额全部转入“本年利润”科目，结转后，本科目应无余额。
- 6、设置“合同预计损失”科目。核

算当期确认的合同预计损失。当期确认的合同预计损失，记入本科目的借方，期末，将本科目的余额全部转入“本年利润”科目，结转后，本科目应无余额。7、设置“预计损失准备”科目，核算建造合同计提的损失准备。在建合同计提的损失准备，记入本科目的贷方，在建合同完工后，应将本科目的余额调整“营业成本”科目。四、主要会计分录举例

- 1、签订建造合同后，收到客户支付的工程预付款 借：银行存款 贷：预收帐款
- 2、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相关合同成本 借：工程施工（生产成本）- 工程项目 或 工程施工 - 间接费用 贷：应付工资、库存材料、累计折旧等 期末根据人工分配法或直接费用分配法把“工程施工 - 间接费用”分摊到各工程项目中。
- 3、收到客户工程验工计价单 借：应收帐款 贷：工程结算
- 4、收到客户拨付工程款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帐款
- 5、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支出 借：营业成本 工程施工毛利 贷：营业收入
- 6、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应将预计损失立即确认为当期费用 借：预计合同损失 贷：预计损失准备
- 7、工程竣工结算 借：工程结算 借或贷：工程施工 - 合同毛利 贷：工程施工 - 工程项目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